关于“执法办案存在重处罚轻服务现象，政绩观存在偏差”问题集中整治情况的通报

2025年7月25日

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按照学习教育要求，我局将“执法办案存在重处罚轻服务现象，政绩观存在偏差”问题纳入集中整治，目前已取得阶段性成效，相关举措已进入常态长效管理阶段，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。

服务型执法，就是在依法依规前提下，将行政执法向案前 “移”、向案后“延”，更加注重从源头预防违法，统筹好活力与秩序、发展与安全的关系；其本质是执法，核心是服务，更加注重强化行政执法的服务属性，坚持执法与服务并重，坚持处罚与教育、查处与疏导相结合，推动行政执法由管理型向服务型转变。服务型执法的核心理念是监管为民、执法为民、服务为民；总体要求是服务跑在风险前、服务贯穿执法中、服务跟在处罚后。学习教育以来，我局认真查摆全市市场监管系统执法办案存在的问题，学习借鉴青岛市市场监管局服务型执法工作经验，制定出台《关于在全市市场监管系统推行服务型执法的实施意见》。

一是事前“体检式”服务，让服务走在执法前。推动“执法端口前移”，把预防违法行为发生、服务经营主体健康发展作为重要任务，注重纠偏扶正、防微杜渐，帮助经营主体强化违法风险防控意识，提升内部管理能力和水平。编制发布《连云港市经营主体信用合规建设指南（试行）》，为经营主体提供市场准入、内部治理等信用合规建设指导，被国家市场监管总局纳入创新试点，被列入江苏省2025年度营商环境改革事项清单。《“一业一册”精准服务 全流程全要素指导企业合规经营》入选省局企业合规经营指导典型案例。

二是事中“靶向式”执法，让服务贯穿执法中。在对重点民生领域违法案件严管重罚的同时，深化包容审慎执法，按照“轻微违法首错不罚、非故意无危害不罚、依法履责不罚”原则，着力建立以轻微违法免罚为主的容错纠错机制。修订出台《连云港市市场监管领域轻微违法行为从轻处罚、减轻处罚、不予处罚、不予强制实施办法》（2025年版），免罚轻罚清单增至152项。1-6月，全市系统共办理免罚轻罚案件509件，为市场主体减免处罚金额6916万元。实施检查事项“清单化”管理，从严规范入企检查频次、程序和行为，牵头统筹制定连云港市市本级2025年度监管计划，其中跨部门联合监管任务为113个，占总任务数的68.1%，全市计划联合抽查检查对象6116个，占计划总检查对象的68.9%，大幅压减了入企检查频次。对重点民生领域案件做到有案必查、违法必究，今年以来全系统立案查处各类案件1041件，向公安部门移交民生领域涉刑案件4件，办理的某公司虚假宣传案被中宣部负责同志批示肯定。

三是事后“康复式”回访，让服务跟在执法后。建立健全事后督导服务机制，通过涉案主体“回头访”、相关事项“回头看”、相关产品“回头检”等强化案后跟踪指导，帮助涉案主体合规经营。采取事后暗访形式检查“三气”计量整治成效，被抽检的14家加油站均符合计量要求。对基层分局行政处罚案件加强监督，评查各县区案件24件，对过罚不当等案件下达案件督察建议书。优化信用修复工作流程，帮助符合条件的企业及时修复信用，截止目前，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共移出经营异常企业名录842件，行政处罚修复59件，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修复1件，助力企业“轻装上阵”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坚持系统化推进、规范化提升、长效化巩固，不断拓展“服务型执法”的内涵和外延，服务推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一是在系统化推进上下功夫，构建“全链条”服务体系。 把服务型执法理念贯穿市场监管全过程、各环节，完善服务链条， 深化协同联动，建立跨部门工作机制，全面提升服务质效。二是在规范化提升上下功夫，打造“全流程”标准体系。更大力度推行首违不罚、轻微不罚、审慎强制，更大范围施行执法“观察期”制度，以包容审慎执法营造惩教结合、宽严相济的营商环境。三是在长效化巩固上下功夫，健全“全周期”保障机制。充分挖掘职能技术优势，畅通政企联系沟通渠道，把服务放在监管前面，把监管放在风险前面，真心实意为企业排忧解难。